

西藏航空有限公司机上小食品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TBA-ZB-20210008)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成都市

一、招标条件

本西藏航空有限公司机上小食品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西藏航空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西藏航空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人, 根据业务需要, 现举办机上小食品采购谈判工作, 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供应商进行报名, 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选择机上小食品供货商。费用预计在360万/年, 合同期2年, 合计720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7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 (001) 西藏航空混合果仁、花生仁采购项目;
- (002) 西藏航空鸡肉类小食品采购项目; (003) 西藏航空饼干采购项目;
- (004) 西藏航空沙琪玛采购项目;
- (005) 西藏航空点心类小食品 (其他类) 采购项目;
- (006) 西藏航空豆干类采购项目; (007) 西藏航空辣椒酱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西藏航空混合果仁、花生仁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无失信惩戒记录, 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供应商可以是生产厂家或授权代理商, 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5. 供应商近三年 (2019年1月1日至今) 应具备1个与所投标包类别相同的项目业

绩合同，单个合同采购金额不低于50万元。

6. 供应商须为一般纳税人，可以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7.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谈判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供应商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8.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8.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8.2 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002西藏航空鸡肉类小食品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与标段/包1一致

；

(003西藏航空饼干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与标段/包1一致；

(004西藏航空沙琪玛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与标段/包1一致；

(005西藏航空点心类小食品（其他类）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与标段/包1一致；

(006西藏航空豆干类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与标段/包1一致；

(007西藏航空辣椒酱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与标段/包1一致；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2年02月10日 09时00分到2022年02月21日 16时30分

获取方式：供应商报名成功后，采购方通过电子邮件免费发放。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03月09日 13时30分

递交方式：成都市双流区机场南四路66号西藏航空综合楼701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年03月09日 13时30分

开标地点：成都市双流区机场南四路66号西藏航空综合楼701会议室。

七、其他

1. 采购需求

详见附件

2. 报名资料

2.1 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2 企业信用报告（下载地址：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报告中必须包括失信惩戒情况。

2.3 供应商2021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纳税和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2.4 供应商须提供食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2.5 提供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今）至少1份与所投标包类别相同的业绩合同，单个合同采购金额不低于50万元。上述合同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合同首页、产品品种、数量、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签订日期等）。如合同中无明确数量、金额，可附加提供相对应的发票复印件，发票中的购买方、销售方、货物名称、开票日期等信息应与合同中信息一致。合同关键页、对应发票复印件不清晰，无法辨认的，视为无效合同。

2.6 供应商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书复印件或其他能够证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资料。

2.7 授权经办人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书原件（注明经办人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以上资料需要全部加盖公司公章）

3. 报名方式

3.1 报名方式：邮件报名。

3.2 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同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一致。

3.3 邮件报名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本条第2款要求准备好报名资料扫描件1份。扫描件内容应清晰可

辨。因扫描件模糊，导致采购人无法辨识，影响资格预审，供应商承担相应后果。

3.4 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波

联系电话：028-63818888-8856

电子邮箱：zhaobiao@tibetairlines.com.cn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机场南四路66号西藏航空综合楼918办公室

4. 样品提交

4.1 供应商在预审和谈判环节均须提交样品，样品要求详见附件：采购需求。预审阶段，供应商可以提供多种样品以供采购人选择；谈判阶段，供应商仅提供通过预审标包的样品。

4.2 预审环节样品提交截止时间：与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一致。

谈判环节样品提交截止时间：同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逾期送达的样品将被拒绝。

4.3 供应商提交的样品均不予退回，作为评审时使用。

4.4 供应商提交样品时，须在包装封面注明供应商名称、所报名标段，且内附样品清单，清单内容包括样品名称、品牌、克重等相关参数。

4.5 若供应商提供的样品规格/克重低于参考规格，则价格评审时按参考规格/克重比例进行换算，若高于参考规格，则不作换算。

4.6 供应商需要变更规格/克重的，须作出承诺，并确认最终的规格/克重及对应报价。

5. 资格预审

5.1 资格预审方法

本项目资格预审方法采用合格制。供应商资质符合报名要求，且样品满足采购人需求方可进入竞争性谈判环节。具体为：采购人首先对供应商提交的报名资料进行审查。对资质审查通过的供应商，采购人将进一步审核其提交的样品。样品的审核以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为原则，主要影响因素有：是否适合配备上

机（对于有异味、有刺激性气味或者易导致肠胃胀气等不适宜在机舱内食用的品种不予考虑）、产品口感、品牌知名度。优先考虑有航空成熟使用先例的产品，优先考虑有益健康的休闲小食品。对于满足采购人需求并获得评审小组一致认可的小食品，方可进入竞争性谈判环节。

5.2 报名截止后，如该项目/标包供应商报名数量不足3家或通过资格预审的数量不足3家，采购人将重新组织该项目/标包报名工作。

5.3 对于资格预审通过的供应商，采购人将在2022年02月28日前发放谈判邀请函参与后续竞争性谈判，通知通过样品预审的标包名单，并免费将采购文件（电子版）发送至报名文件中授权经办人的电子邮箱。未通过资格预审的供应商不具备谈判资格。

6. 竞争性谈判

6.1 谈判时间：2022年03月09日13:30。

6.2 谈判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国际机场机场南四路66号西藏航空综合楼701会议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以及对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以及西藏航空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s://www.tibetairlines.com.cn/>）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西藏航空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双流区机场南四路66号西藏航空综合楼

联系人：杨波

电话：028-63818888-8856

电子邮箱：zhaobiao@tibetairlines.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西藏航空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双流区机场南四路66号西藏航空综合楼

联 系 人：杨波

电 话：028-63818888-8856

电子邮件：zhaobiao@tibetairlines.com.cn

招标代理机构：无

地 址：无

联 系 人：无

电 话：无

电子邮件：无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附件：

采购需求

一、本项目共划分为7个标包。供应商可选择所有标包或部分标包进行投报。

二、采购量

标包	名称	要求	参考规格	合同期内预计采购量	最高限价
标包 1	混合果仁	可参考商超通用的每日坚果模式。混合种类不少于5种，至少应包括榛子仁、腰果仁、扁桃仁，保质期不少于6个月（含），保留原果的营养、色泽、口感。	25g/袋	45万袋	3.00
	花生仁	须为油炸花生，果仁形态饱满，不得有明显异常颗粒。色泽均匀，不得有明显焦色和杂色。香味、滋味与气味纯正，无异味，颗颗入味，粒粒酥脆，松脆可口。保质期不少于6个月（含）。	15g/袋	100万袋	0.49
标包 2	鸡肉类小食品	如四川特色钵钵鸡、椒麻鸡、辣子鸡等，要求无骨，保质期不少于6个月（含）	15g/袋	140万袋	1.20
标包 3	饼干	不限制具体品种。产品不易掉渣，无异味或刺激性气味。优先考虑有航空成熟使用先例的产品	30g/袋	120万袋	0.50
标包 4	沙琪玛	产品包装时应考虑高原以及空气中气压差异，避免产品出现胀包漏气等问题。	30g/袋	120万袋	0.50
标包 5	点心类小食品	不限制具体品种（不包括饼干、沙琪玛）。例如：小包装桃酥、麻花、花生酥等均可投报。有航空成熟使用先例的优先。产品不可掉渣，不可有异味或刺激性气味。	20g/袋	120万袋	0.75
标包 6	豆干	如手磨豆干、香辣豆干等，可开袋即食，具有一定品牌知名度，优先考虑有航空成熟使用先例的产品，保质期不少于6个月（含）	15g/袋	160万袋	0.48
标包 7	辣椒酱	固形物含量 \geq 50%，以四川、贵州地区油辣椒风味为宜。	15g/袋	220万袋	0.45
			250g/瓶	2.5万瓶	7.00

注：上表中产品规格为我司使用的标准规格，供应商可作参考，原则不能超过范围： $\pm 5\text{g}/\text{袋}$ （瓶装辣椒酱为 $\pm 10\text{g}/\text{瓶}$ ）。

1. 供应商在预审和谈判环节均须提交样品，所提交的每种产品应至少提供10袋（瓶）。预审阶段，供应商可以提供多种样品以供采购人选择；谈判阶段，供应商仅提供通过预审标包的样品。

2. 优先考虑有益健康的休闲小食品，对于有异味、有刺激性气味等不适宜在机舱内食用的品种不予考虑。

3. 供应商在提交样品时应考虑高原以及空中气压差异，避免出现胀包漏气等问题。

4. 合同期内，采购人将分批次进行采购，非一次性采购，每次采购数量不定。

5. 上述采购量为预估量，采购量会根据机队规模、航班量的变动有一定幅度的变动。不构成合同要约，具体以采购人实际订单为准。

三、交货地点

1. 交货地点以及各地点预计送货量占比：拉萨机场30%、成都机场30%、西安机场15%、西宁机场12%、重庆机场8%、其他机场5%。

2. 交货周期

交货地点	交货周期
成都双流、绵阳、西安、重庆、兰州、昆明、济南、天津、南京、丽江、大理机场	5天
拉萨机场	10天
西宁机场	7天
国内其他机场	5天

3. 每笔订单最低起送（订）量 ≤ 10箱（每箱规格不超过500包，不限具体品种）。

四、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二年。具体起始时间以双方签署合同内容为准。